



厚黑教主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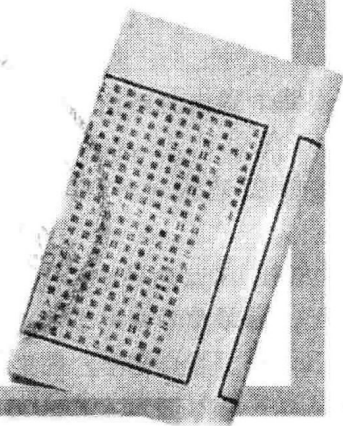


远 方 出 版 社

新厚黑学全书

厚黑教主传

远方出版社



目 录

第一章	先天不足	身躯孱弱	(1)
第二章	体力不支	书本结缘	(11)
第三章	天才少年	一举夺魁	(24)
第四章	摒弃孔孟	投身革命	(39)
第五章	从事教育	初悟厚黑	(60)
第六章	厚黑问世	得官丢官	(75)
第七章	厚黑教主	任省视学	(87)
第八章	厚黑原理	经年有悟	(102)
第九章	教主查案	水落石现	(125)
第十章	整顿教育	严肃考纪	(146)
第十一章	身在廊庙	心系学术	(172)
第十二章	指点江山	激扬文字	(185)
第十三章	力推鼎作	气盖山河	(208)
第十四章	国家兴亡	匹夫有责	(235)
第十五章	挑战权威	年老愈坚	(259)
第十六章	排挤还乡	矢志不移	(273)
第十七章	奇人怪人	奇怪故事	(289)
第十八章	最后出行	友人作传	(316)
第十九章	魂归天国	巨星不落	(328)
第二十章	教主生平	厚黑发展	(368)



第一章 先天不足 身躯孱弱

光绪五年正月十三，四川富顺县自流井汇柴口，一对中年夫妇又喜得贵子。这是他们第八个孩子。这个不起眼的孩子就是后来鼎鼎大名的厚黑教主李宗吾。追根寻源，家族影响不可低估。他的出生，并未给人丁兴旺的李氏家族带来更多的喜悦，反而因为儿时患病让父母操碎了心。

四川古称天府之国，勤劳勇敢的四川人民，远在古代巴、蜀建国前，就在这块美丽富饶的土地上，创造着自己的历史和文化。

在春秋末年，闭塞的巴蜀之地为强秦吞并。秦统一四川后，各种法令政策，在四川得以贯彻实行。这加强了四川地区封建化过程，促进了四川的经济文化向前发展。

汉景帝末年，卢江人文翁出任蜀郡太守。他积极促进当地文化事业的发展：创办学校；选派学生去国都长安留学；对有文化知识的人加以重用；一时蜀中文风盛行，很快赶上文化发达的齐鲁地区。像出现在汉武帝时期的司马相如、杨雄等人就是明显的例证。

经过隋唐至宋，儒学文化形成一个独特的流派——蜀学，四川文化出现了高度繁荣。明清以来蜀学文风绵延不断，读书科举已蔚然成风。几千年来蜀中大地是人才辈出，群星灿烂。

清末，四川成为维新、革命的摇篮，为了实现人类的理想而前赴后继的奋斗。这其中有维新志士（杨锐、刘光第等）也有革



命烈士（俞培伦、邹容等）。与其同时代的人相比，这些人思想激进，言语偏激，行动骇世惊俗，但今天看来他们都是那个时代的骄傲。

在巴蜀传统的文化氛围，革命思想的熏陶下，蜀中大地孕育出了一位怪诞的思想家，他就是李宗吾。

当四川革命党人在成都欢庆革命成功时，这位来自川南的怪子，却在《公论日报》上发表文章说：古今英雄无非脸皮厚，心子黑。这篇名为《厚黑学》的文章是他的开山之作，从此，他一发不可收拾，渐渐形成一种独创学说。他是一不作，二不休，以厚黑教主自居，大力宣扬自己的学说。

《厚黑学》言语精辟，让人耳目一新，发表后，人们争相阅读。与后来的厚黑系列作品装订成册发行，一时销量猛增，大有洛阳纸贵之患。20—30年代，《厚黑学》已风靡四川，现在厚黑一词已为世界人所共知，就像宋朝有水井的人家就有柳（永）词一样。然而，人们对李宗吾的印象却是飘渺的。这位自嘲厚黑教主的李宗吾，其实是一位卓有成就的思想家、教育家、学者。《厚黑学》只是他众多著述中的冰山一角。

光绪五年（1879年）正月十三，劳碌一年的人们暂得休憩，欢欢喜喜的闹正月。四川富顺县自流井汇柴口，一对山李氏家族中一户人家却异常忙碌。一起清脆的婴儿啼哭，打破了山村的宁静。在屋外徘徊的中年人停下了脚步。过了好一会，接生婆走出来，满身疲惫的向中年人报喜：

“恭喜了，又得贵子。”

中年人面无表情的点点头，吩咐家人好好招待接生婆。这是他第八个孩子了，上面已有五男二女了。他已没有初为人父的那份喜悦了。

作哥哥姐姐的都欢天喜地在闯进屋中围观这新生的小弟弟。



谁也不会设想这个普通的婴儿，就是后来蜚声川康，名扬中国的厚黑教主。

自流井位于川南，这里盛产食盐，是川中富庶之地。自流井在行政上是分县，比县低，比乡高，介于二者之间，一般由县丞管理。由于产盐，这里商贾云集，贸易活跃，经济相当繁荣，另外这里土地肥沃，气候宜人，民风淳朴，是蜀中有名的宝地。

自流井位于沱江流域，这里不但经济发达，而且是人才辈出。这里的蜀学遗风绵延不断，饱学之士多如牛毛。远的不讲，近代这里就有二位特别著名，戊戌六君子之一的刘光第，被誉为“新学巨子”的宋育仁。他们都比李宗吾早出生二十多年，李宗吾出生时这二人已小有名气。

在自流井地区，王李二姓是大姓。当地流传这样一句顺口溜：“河东王，河西李，你不姓王不姓李，我就不怕你！”这句话说的是釜溪河（沱江支流）两岸的土地多为王李两姓所有，财大势大，乡人非常畏惮这两大家族。

自流井李氏家族中有几个支系，其中以双牌坊李家，三多寨李家最为著名，他们都是有名的大盐商。李宗吾的家族属一对山李家，虽不及前两家，但在当地也不失名门望族。

用世俗的眼光看待李宗吾，他是一个怪人。仔细研究一下他的家族，发现他的古怪性情有很大遗传成份。

谈起家族史，就要追根寻源。据李氏祖上传言，李氏一门系火德公之后，南宋年间由福建汀州府上杭县迁广东嘉应州长乐县。

据族谱记载，广东李家一世祖名叫李子敏，二世祖叫李上达。李氏父子在广东艰苦创业，由于勤俭实干，苦心经营，家道慢慢兴旺，子孙繁衍，成了当地有名的大族。

李家世代相传，香火越燃越旺。李子敏的第十代孙中，有个



叫李润唐的，在清雍正三年，携妻带子不远千里迁往四川。先住隆昌县萧家桥，后又再迁至富顺县自流井，并在这里长期繁衍生息。李宗吾是李润唐的第八代孙。

李家迁四川是清初“湖广填四川”大潮中的一分子。

明末清初，四川战乱频繁。明末农民起义军张献忠部入主四川，对反对他的人大量屠杀。清军入关后，派军镇压张献忠的义军。双方争战死伤无数并殃及许多平民。随后吴三桂叛乱，四川也是主战场之一。长达几十年的战乱，使四川人口锐减，大片土地荒芜，出现了“蜀者有可耕之田，无可耕之人”（《清实录·世祖实录》卷36）的现象。

为了恢复和发展四川经济，清朝政府颁布了系列鼓励外省移民入蜀开荒种田的优惠政策。于是大量移民纷纷入蜀垦拓，并长期定居下来。因为移民中两湖两广的人数最多，故而历史上形成了“湖广填四川”之说。

大批移民入川，不仅解决了劳动力不足的问题，而且带来了各省先进的生产技术。随着人口的增加，大量荒芜的土地重新被耕种，四川经济迅速恢复和发展。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四川呈献一派繁荣兴盛的景象。

迁蜀的移民中，多为封建制度压迫下无以为生的贫困农民、城市破产的手工业者和城市贫民。也有少数地主和富商，卖掉原籍的房产和土地，迁到四川寻求更大的发展。李家属于后者，到蜀之后，李家的家业更加兴旺发达。

迁蜀的外省人很长时间与当地人格格不入。迁蜀的广东人，有着很强的祖宗观念，乡土观念，以及团结的精神。李家自到蜀以来，对原籍的先人坟墓，和同族的安全，仍是深深地记念着的。所以他们还经常派人赴粤打墓，并慰问同族的父老子弟。

在四川的李氏家族设有宗祠。宗祠的设立是有一段缘由的，



据说当初外省人来川，常被本地人欺凌，于是他们相约，凡广东姓李的人家，成立一会，叫做“棒棒会”，有来欺凌的，就一齐同他们拼命。后来有人说“棒棒会”是违法的，才改立宗祠。名称和形式变了，但实质是没变的。

入川的广东人，竭力维护着自己的传统习俗。为了防止氏族不被异化，在川的广东人，嫁女娶媳，必择广东人，偶尔破例娶本地女子，入门也必须学说广东话。家庭及亲戚往来，更要说广东话，否则就叫卖祖宗。李家人蜀自润唐到宗吾一辈，已有八代人了，一直维系着这个原则。李宗吾兄弟姊妹九人，都是和广东人结亲的。

生长在这样传统的家庭中，沾染家族中奇怪性格，产生出李宗吾这位怪人，也应该是不足为怪。

现在翻回头来看一看李氏几代人的一些情况，从遗传学方面追寻一下李宗吾后来的那些古怪思想的成因。

李家属于那种传统的耕读世家。李润唐，即入蜀的始祖。他入川时已是花甲之年，入川20多年后辞世，享年82岁。花甲之年率家人远涉几千里迁蜀，可见其胆识非常人可比。另外他还是颇有名望的儒医。他死后葬于隆昌萧家桥，后迁葬于自流井文武庙后的柳沟坝。清明扫墓是李氏后人不可缺少的活动。

李润唐死后，二世祖景华公与兄弟子侄们合计，于乾隆二十二年丁丑，迁居富顺县自流井，汇柴口，一对山，地名糖房湾。李氏家族在自流井永久定居下来，这就是后来厚黑教主李宗吾的出生地。景华公一生以教书为业，死后葬于贡井清水塘。相传这块坟地是景华公在贡井杨家教书时，在东家业内觅得，东家送与他的。由此可以看出景华公的学识和为人。景华公常谓后人，此地必使子孙发达，因此坟坝建得很宽，留供后人建筑。

三世祖正荟公，也是以教书为业。五个儿子中出了两个秀



才，孙子中也出了两个秀才。在汇柴口那种偏僻的小地方，也算是一时之盛。

四川虽然闭塞，但读书科举的风气一直非常浓厚。自流井地区的世家中，在科举方面以豆沙湾的陈家为第一，族人中进士、翰林蝉联不绝。李家虽不及陈家，但陈家许多人都出自李家门下。李家人在当地也倍受尊敬。

李宗吾的曾祖永枋公没有象他的祖辈那样以教书为业。他在汇柴口开染房。由于他性格异常严肃，办事认真负责，道貌岸然，乡人、族人都非常敬畏他。

永枋公常负手立于染房门口，族中子弟，衣冠不整者，酒醉者，远见永枋公必整衣摄容，才敢从其面前经过。但是永枋公却不疾言厉色训斥晚辈，见不肖者也常是以慈祥和蔼的态度进行规劝。

永枋公办事认真，解决问题公道，乡邻中许多盛事，他总是被推为主持，象乡人修祠建庙他常被任为总监修。他常为乡人排忧解难。平生自言未作过亏心事。享寿七十。临终时，一如往常，但他心知肚明，命家人捧水进巾，自浴其面，帽稍有歪斜，自己扶正，然后凭几而卒。

李宗吾的父亲自幼在祖父的染房里当学徒工。永枋公对这个长孙也是疼爱有加，夜间，老人常为孙子讲一些先人的逸事和遗训，使之感悟颇深。李宗吾在幼年时，父亲经常用这些遗训教育他，这对他成长有着深刻的影响。李宗吾本人对此，在晚年曾作过这样的评论，“我读书能稍知奋勉，立身行己，尚无大过者皆从此种训话而来。”（《迂老自述》）

因为李家只知读书，从商务农者少。家产一分再分，遂日趋贫困。李宗吾的祖父乐山公，一生务农，以种菜为业。闲暇时，也贩卖些油烛或草鞋，沿街卖之，以贴补家用。他身材魁梧，性



格质朴，为人憨厚。上街担粪，人与之谈话，立而谈，担在肩上不放下。一些狡诈的人，故意拿他寻开心，久谈不止。他仍立而应答，担子从左肩换到右肩，又从右肩换到左肩，反复数次，引得行人捧腹大笑。

乐山公的作息时间与与众不同。晚饭后径直去睡觉。等到家人就寝时，他却已起床，整理明日应卖之菜，整理完了，便提上一根木棒去守护菜圃。

菜地临近汇柴口通往蒲家坝的大路。乡间的一些毛贼偷了东西常从此路经过。乐山公见了毛贼一定要前去追赶，夺下来交还失主。贼人对他是又恨又惧，常常绕道而行。乐山公对这些贼人也存有戒备。他睡熟时，家人百呼不应，如喊盗至，他必从梦中惊起。

李家当时在当地也算得上是小康之家，但仍保持广东客家人传统的勤俭家风。下面讲一个故事，可以看出李家的俭朴程度。

李家平常是舍不得吃肉的。年终，乐山公方割肉十斤。准备腌作新年之用。乐山公亲自持刀修割边角，命妻子拔萝卜作汤，不放心的叮嘱妻子：“大的留作出售，小的留下等以后长大，要找一窝双生，而又破裂不能出售的。”

李宗吾的祖母曾氏夫人，按丈夫的说法找遍了菜园，也未能找到一个符合条件的，空手而回。乐山公也只好叹了口气，自己去园中东挑西拣的拔了几个长势不好的来做汤。及至汤熟，他亲自持勺，盛入碗内，又倒入锅中，再盛再倒，再倒再盛，反复几次。曾氏夫人不解的问：“你这是干什么？”乐山公认真的说：“我是想分给家人和工人，苦于不能公平普通啊！”……

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李宗吾在晚年的自传亲笔披露。由此对李家的家风可以略见一斑了。

这个萝卜汤故事发生后的不久，李宗吾的祖父乐山公就患病



辞世。祖母曾氏夫人特意割肉一方献于灵前。每当看到这方肉，就想起了丈夫，泪水下流，自言：“泪比肉多！”

因为痛惜丈夫，曾氏就把丈夫生前应用的扁担珍藏起来。她告诫家人：“如果后世子孙发达，一定要把扁担用红绫包裹，悬于正梁上。”这条扁担成了后世子孙对先人的永久纪念，李家的传家之宝，家风的实物教材。这条扁担一直保存到1920年。由于盗贼侵入，不幸被毁，留下一个永久的遗憾。

李宗吾的祖母曾氏夫人是一位富户的大家闺秀，娘家在离一对山数里的高山寨。当年高家以李家是诗礼之家，才把女儿许给乐山公。曾氏出嫁之后，终年陪同丈夫劳作，挑水担粪，样样做得，劳苦过于贫困人家。有时回娘家，看见猫犬的剩余食物，常常发出感叹。

先人的事迹，都成了家庭教育的素材。父母常常以此叮咛李宗吾和他的兄弟姊妹：“先人一食之难，至于如此，后世子孙，毋忘也。”严格的家庭教育对李宗吾的人格形成有着重要的影响。年老辞职在家闲居还常常发出这样的感叹：“不肖今日，安居坐食，无所事事，愧负先人矣！”

李宗吾的父亲李高仁，字静安。由于是独子，长孙，倍受宠爱。幼年时在祖父的染房中当学徒工。年纪稍长后，被家人派出去学生意。乐山去世后，放弃了商业，专心务农。同自己的父亲一样，带着自己的妻儿和工人，勤劳苦干。由于，他在外面见过世面，做事讲求方法，又善于经营，家境一步步富裕起来，购置了些田地，成为当地有名的富庶家庭。

由于日夜操劳，积劳成疾，李高仁在40岁时患了一种严重的“癆”病（注：旧社会对许多认不清的病统称为癆。）他请一位姓余的医生为自己诊病。这位余医生是李家的一位远亲。他为李高仁诊完脉后，半是认真，半是吓唬地说道：



“李老表，你怎么得下了此病了！此为劳瘁过度所致，赶紧把家务放下，安心静养，否则是非死不可。”

李高仁听从了医生的劝告，把家务交给了妻子掌管，自己安心养病。三年后，病得以痊愈，身体恢复了健康。

李宗吾就出生在父亲养病的末期。同普通婴儿相比，李宗吾并未有特别之处。幼年时候，脾气非常蛮横，毫不依理，见者呼之为“人王”。他父亲就把“人王”二字合起来成为“全”字，加上辈份“世”字，（注：李氏族辈按“唐景正文永，山高泽长。”排列）李宗吾最初的名字叫李世全。后来，算命先后说李宗吾命中少金，遂加了个金字旁，成为李世铨。入私塾前，李宗吾一直用李世铨这个名字。

李宗吾六岁时，因受冷而得咳嗽病，经久不愈，遂成哮喘症，遇冷即发。因此身体虚弱，终年不离药罐。除哮喘症外，四肢也不灵活，有时穿衣服都要人帮忙，登楼不能下楼，大便不能蹲下。每次洗澡，母亲见他骨瘦如柴，就禁不住大声痛哭起来。

疾病影响了李宗吾的一生。以后读书，常常因病而辍读。但也因病造就了他的前途。如果不是有病、身体弱，他也不可能有那么多的读书机会，也只能是以农民终老此生，自然也不会产生后来的厚黑教主。

由于有病，他受到了特殊待遇，睡觉是同父亲二人睡在外屋。而其他兄弟则是同母亲睡在里屋。高仁尚早起，每日鸡鸣即起，常年如此。时常把宗吾也唤醒，同他讲书，谈人情事理。宗吾受惠颇多。思想深受父亲影响。李宗吾对自己的思想来源曾经这样写到：“我生在偏僻地方！幼年受的教育，极不完全，为学不得门径，东撞西撞，空劳心力的地方，很多很多，而精神上颇受我父的影响，所以我之奇怪思想，渊源于师友者少，渊源于父者多。”



这可能是因祸得福吧。因为有病而得到父母更多的关心和照顾。从李宗吾的一生来看，父亲对他的影响确实是最大，关于这一点笔者将在以后各章逐步叙述。



第二章 体力不支 书本结缘

生于农家。他却很少参加农业劳作。自幼与书结缘，终日与书为伴，饮牛碾米时，手里也要拿上一本书。他最喜欢看的是《三国演义》。他天资聪明，学业上善于应变，有时让塾师瞠目结舌。一位老师爱其才，硬要把女儿嫁给他。

李氏是传统的耕读世家，也可称书香门第。但李宗吾的父亲李高仁却读书不多。养病三年，给了他一个补偿的机会。

在此期间，李高仁基本放下了所有笨重的农活，偶尔去田里扯扯甘蔗叶，或是在种葫豆时盖盖灰土而已。他的大部分时间是读书。有时携着叶烟或火笼（注：四川的一种烤手炉），到田中巡视，腋下往往也要夹上一本书。他最初阅读的是《三国演义》、《列国演义》一类的通俗性书籍。以后又找出家中收藏的《四书讲章》来看。一看再看，数遍不厌。

高仁的胞叔温山公在家族中学问很好。某日遇见高仁便问：“你在家作些什么？”高仁回答：“看四书的讲书。”温山公对侄子的这种中年发愤读书的行为大加赞赏。高仁听了当然很高兴。回家后，更加用心研究书理。

天长日久，高仁终于看透了书理。即：书即世事，世事即书。从此以后，高仁再不乱读书了，而是选中三本书精读。这三本书是：

（一）《圣谕广训》，这本书是乾隆所著，颁行天下，童生进场考试，要默写，名为默写，实则照着，后面附有《朱柏庐治家格言》。这本书是高仁养病期间，请徐老师代誊的，字是楷书，



特别工整。

(二)《别心要览》，这本书有多卷。高仁只看全部中的第三本。其中载有司马光、唐翼修等人的名言，分为修身、治家、胎谋、涉世、宽厚、言语、勤俭、风化、息讼九项，高仁呼之为格言书。

(三)杨椒山参严嵩十恶五奸的奏摺，后附有遗嘱。(是椒山赴义前夕，书以训子的，所言皆居家处世之道。)

此外，还有一本三字经注解，但不常看。椒山奏摺及遗嘱亦不常看。常常手不离卷只是前二种。仔细研究高仁的读书，发现他的读书目的十分明确：实用。三字经注解，及椒山奏摺，只可供谈资。椒山遗嘱虽好，但谈得太具体，一览无余，不如前二种意味深长。高仁读书是用来做行事的方针。

高仁不仅认真读《圣谕广训》和《别心要览》，还时常高声朗诵其中的佳句。诸如：“人子不知孝父母，独不思父母爱子之悒乎？”(圣谕广训)；“贫贱生勤俭，勤俭生富贵，富贵生骄奢，骄奢生淫佚，淫佚又生贫贱。”(别心要览)……

后来李宗吾也是爱书如命。他常言这是受父亲的胎教影响。因为宗吾出生时，高仁正在发愤用心读书。关于这一点，宗吾常用苏氏父子的事例和自己与七弟的性格爱好来作比。

宋代苏氏父子名垂青史，在中国文学史上他们有很高的地位，他们父子三人全列入唐、宋散文八大家之中。这三人籍贯是四川峨眉，他们成了四川学子的骄傲。

世称：苏(洵)老泉，二十七岁，始发愤。苏老泉生于宋真宗祥符二年己酉，仁宗明道二年乙亥，满二十七岁；苏(轼)东坡生于丙子十二月十九日，苏(辙)子由生于己卯年二月二十二日，苏氏弟兄，正是苏(洵)老泉发愤读书，生出两位大文豪。

李宗吾常说，与苏老泉相比，我父四十年，发愤读书，生出





一位教主，岂非奇事？李宗吾进一步论证说，“我父同苏老泉发愤读书，俱是己亥年，我生于己卯，与子由（苏辙）同，事也是巧合。”此外李宗吾还从性格上找出了相同点。苏东坡才气纵横，文章豪迈，苏子由则人甚沉静，为人淡泊汪洋，好黄老之学，所注《老子解》，推古今杰作。这大约是苏洵发愤读书，初时奋发踔厉，后则入理渐深，渐归沉静，故东坡，子由兄弟二人，禀赋不同。李宗吾说，“我生于我父发愤读书的末年，故我性格沉静，喜读老子，颇类子由（苏辙）。惜我生于农家，无名师指点，为学不得门径，以是有愧子由耳。”

另外，李宗吾把好书性格与七弟世本好经营的性格相比来验证胎教的影响。李宗吾弟兄七人，他排行老六，其中三哥早亡，成家立业的六房，父命之曰：“六谦堂。”除宗吾从文，七弟后来在汇柴口开机房，算是从商外，上面的几个哥哥皆务农。

且说李宗吾这个七弟。他是父亲病愈后出生的。当时宗吾家附近有一房屋。房主想把它卖给高仁（李宗吾之父），但索价特高。高仁诚心想买，但苦于价高，便说没钱买，彼此勾心斗角，卖主对李高仁当买而不买，非常恼火，扬言要向官府控告高仁，并把李家门口的出路挖断。高仁却不怒不火，你把前门出路挖断，我从屋后绕行。最后，那处房屋还是为李家所买，只不过价格下降了许多。交割又发生了许多纠葛。

七弟世本出生于辛巳年正月二十五日，正是高仁同卖主勾心斗角最紧要之时。也许受胎教的影响，世本为人精于机警，没有象哥哥们那样死心务农，而是在汇柴口开机房赚钱。家中繁杂琐事，俱是他一手操办。后来父母死，哥嫂死，俱是由他主持办理，处置得井井有条。他曾经对宗吾说：“我无事，坐起就打瞌睡，有事办，则精神百倍。这几年，幸而家中死了几个人，还算有事可办；不然，这日子真难过啊！”



胎教对人的影响到底有多大，现在医学界还没有定论，对宗吾影响至深的还是父亲的言教和身教。

由于父亲喜爱读书，李宗吾认字很早，父亲常常拿他所喜欢的那三本书来教他。他读书的天资也颇高，一教便会。所以，在他正式跟私塾先生读书前，已把父亲终身爱读的那三本书读得滚瓜熟了。

由于父母的勤劳操作，宗吾的几位长兄也已长大成人，家道已相当宽裕，加之他自幼患病，身体羸弱，从未作过农田里的工作。年纪稍长，身体也强壮了许多。这时他干一些轻体力农活，充其量不过是抱草喂牛，牵牛饮水；种葫豆时，到田中去撒种；有时父亲也吩咐他牵牛到邻近佃户家帮助碾碾米。笨重的工作他是没做过的。干活时，宗吾总要带上一本书才心安。那个时代，在农村不论富户子弟，还是穷家孩，都要参加农业劳动。（当然这里不讲特殊情况）据笔者小时听爷爷讲：他小时是春秋下田随大人劳作，夏天放牲口，只有冬天（注：笔者老家东北冬季很长）才允许背上书包去私塾上学。当时我祖上也是有几百亩地的富裕者家庭。由此可见，李宗吾有病是不幸中之万幸。他有了更多的机会读书。

李宗吾是八岁才开始入塾读书。私塾自孙子开创以来，一直延续到民国初年。它是中国传统文化教育的主流。宗吾最初随一位陈先生读书。陈是李家的一个佃户，（注：旧社会一种无地或少地向地主，富农租地耕种的农民。）是个堪舆先生，学问并不怎么好。宗吾随他读了四年。后来从一位郑先生读了一年。这两位先生，除了教他背书外，一无所授。

陈郑二位老师根本不能满足宗吾的求知欲望。父亲专门请来了一位关先生到家中教他们几个小兄弟读书。这位关先生，名海洲，虽是未进学（中秀才）的童生，但学问却不错。教书的方

